

主旨：本校「員工生伙食團」為應業務需要，甄選廚房臨時工為4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徵資格：
 1. 技術廚工1名：男女不拘，體力良好並配合工作任務上之指派，若有相關廚師證照者，得優先進用。
 2. 一般臨時工3名：男女不拘，體力良好並配合工作任務上之指派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06年6月1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止（上班時間）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本校總務處（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374號）（傳真或親自報名，惟採傳真報名者務必於上班期間與聯絡人電話確認）。
聯絡人：林先生 電話：0836-25668 轉 402
傳 真：0836-22047。
- 四、繳驗證件：報名表（如附件），國民身分證（正反面）、男性需附退伍證件（或免役證明）等影本（正本驗畢發還）各1份，錄取後請攜正本辦理報到。
- 五、甄選時間：106年6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，假三樓會議室舉行。
- 六、甄選方式：口試。
- 七、負責業務：
 1. 技術廚工：採買、烹煮、廚房清潔維護等有關業務及臨時交辦事項。（詳見報考須知）
 2. 一般臨時工：協助伙房處理切洗菜等有關業務及臨時交辦事項。（詳見報考須知）
- 八、薪支報酬：
 1. 技術廚工：日薪1600元（時薪200元）。
 2. 一般臨時工：日薪1080元（時薪135元）。
- 九、僱用期限：自106年8月28日起至107年6月30日止。例假日及寒假期間如無需到勤則不支薪。
- 十、錄取人員：技術廚工正取1名、備取1名，一般臨時工正取3名、備取3名，正取人員於106年6月28日上午8時至總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；逾上午9時未辦理報到簽約者，視同棄權，由備取人員遞補，未錄取人員其繳交證件恕不退還。
- 十一、錄取人員報到後，請於一星期內提供健康檢查證明文件
- 十二、錄取人員俟工作表現，得由總務處簽案延用1年。
- 十三、報名表請參閱本校網頁

國立馬祖高級中學員工生伙食團 106 年甄選廚房臨時工報名表

報考職稱：				號碼：			
姓 名		性 別		出 生 日 期			貼相片處
現 職		職 稱		身分證 字 號			
通 訊 處				身心 障礙 手冊	☐ 持有 ☐ 未持有		
電 話					等 級	度	
學 歷	學校名稱			系科(組別)		日 夜 間 部	
兵役	☐ 役畢，退伍日期 年 月 日 ☐ 未役 ☐ 無兵役義務						
證 照 登 記	名稱			證 書 字 號			
	名稱						
	名稱						
報考人 簽 章				報 名 日 期	年 月 日		
右欄由 初審驗 證用	☐ 簡歷表 ☐ 身分證 ☐ 學歷證件 ☐ 經歷證件			☐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 ☐ 切結書 ☐ 相片一張(自行黏貼)			
初審核章		複審核章			收費核章	(未收費)	